

肖江《倾听花开的声音》

行走者的歌吟

□高洪波

世上的事有许多巧合,这本散文随笔集《倾听花开的声音》由一位朋友转交到我手中,并充满期待地希望我写一小序。一看书名我就乐了,因为3年前的“六一”儿童节,我为一位北京的中学生诗集题诗,诗集叫《花开的声音》,我的题诗如下:“倾听花开的声音/需要安静,同时/光用耳朵还不行/还要一颗单纯的心/单纯到水晶般透明/于是/花开的声音/将陪伴你的一生”。

《花开的声音》作者叫卢梓仪,诗集不光由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出版,后来还专门举行了一次研讨,可见“花开的声音”具有广泛性。

能倾听无声的花开之音,的确需要特殊的灵敏的听觉,更需要一颗诚挚朴实的心灵感应,同时我认为诗人艾青的一段话也是对这种倾听的高度概括,他在《诗论》中这样写道:“给思想以翅膀,给情感以衣裳,给声音以彩色,给颜色以声音;使流逝幻变者凝影,使木者有梦,使屈服者反抗,使哭泣者含笑,使绝望的重新有了理想……”

艾青讲的是诗人,肖江恰巧也是一位诗人,于是,一位诗人写的散文本身所具有的诗意,使不露声色地隐含在文字与意境之中了。

所以肖江的这本散文随笔集,让我读出了他的胸襟怀抱,感受到他的喜怒哀乐,包括沉重的

童年记忆,对故乡人物莫名的怀念与惆怅,可谓阳光下有阴影,欣喜中有慨叹,行旅中有感情,甚至一本小书、一场电影、一幕话剧,都引发出诗人肖江的沧桑浩叹,他朴素真诚地讲述着这一切,用精简的文字勾勒着沿途的风景,或许还有心中的积郁和块垒,远逝的童年如此鲜明地左右着诗人肖江的心态,让他摆脱不了沉重的梦魇般的记忆,譬如《搬家》,又譬如《中学校长李桂英》,小镇店在肖江笔下成为一方特殊的土地,当他写下童年人物时,白描般的简笔素写,让我看到了诗人营造意象的才气,还有回望童年与故乡的苍凉而又温暖的目光。

当然,童年记忆是每一个作家的财富,谁也掠夺不走。或者说记忆本身就是写作的前提或前奏,记忆愈鲜明,准确,写作成功的概率越大。肖江这本书里不仅仅是回忆,他更多的是游记,肖江是一个喜欢行走的诗人,《在瓦尔登湖的目光里》以介入者的姿态写出与瓦尔登湖的邂逅,但梭罗“黎明公鸡”的啼鸣,与作者之间引发极大的共鸣,所以瓦尔登湖被诗人形容成晴朗天空下清澈的目光,迷人又发人深思,尘世的纷扰与浮躁在这种目光的洗濯下变得透明而轻松,从这个意义上说,肖江朝谒梭罗的瓦尔登湖,事实上是完成了一次精神的朝圣之旅。

肖江走过许多名胜古迹,在《不断远行是一种态度》一文中,他极简练地阐释了自己旅行的终极目的:“我的一次又一次远行也许就是我人生的一个又一个赛程吧!在每一个赛程中,我并不追求名列前茅,也不追求鲜花和掌声。只要心是愉悦和平静的,只要我曾经努力,就不后悔,也不言输,也许,正是因为如此,每一次远行给予我的就是人生的履历和生命的意义。”

说得真好,肖江让我想起当年冯牧先生为我第一本散文集《波斯猫》序中说的一段话:“抒情,真诚而自然的抒情,是决定散文创作优劣得失的一个带有决定性的因素。”冯牧先生又补充一句:“他的大部分散文作品,都蕴藏着对于生活的十分真挚而朴素的感情。中国古人在谈论文学境界时曾经有过这样的追求:‘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文心雕龙·神思篇》)。我也希望高洪波在今后的散文创作中,能够把达到这样的境界作为自己的奋斗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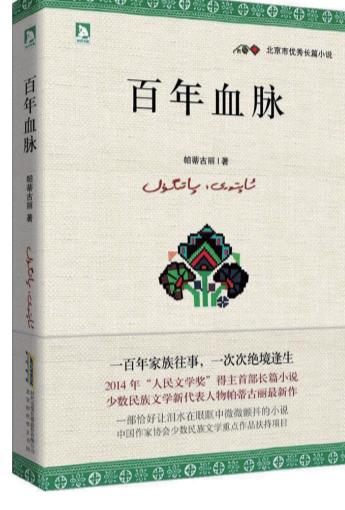
冯牧先生是一位散文大家,尤其在游记散文的写作方面堪称一绝,有“冯霞客”之誉,20年前他离我们而去,但他留下的文学叮嘱我时时铭记在心,借为诗友肖江作序之际,再共同回味一下冯牧先生的教诲,我相信对每一个热爱中国文学的人,都不无裨益。

统”认知受到冒犯。若非以内地优质的大学生活加以交换,苏菲娅绝不会离开她的父亲和继母。这使得“我”在说服有着强烈父系认同的女儿适应内地生活,如何在对异质文化的适应和认知中,打开心扉、解放思想的对话中败下阵来。

小说在处理母女间涉及“血统纯净”以及“信仰纯洁”的争执时,往往以母亲“我”的相对无语以及大篇幅的“心理描写”结束。的确,无论在小说内外,有关混杂文化身份的讨论都是一个颇感棘手的话题,就社会环境与理论准备而言,一方面我们的确已经身处一个“既是此又是彼”无限关联的世界之中,城镇化与全球化正在使跨族际跨国界移民的文化身份成为热点;另一方面,在涉及有关移民文化身份,尤其是跨族际移民文化身份的理论讨论尚显准备不足,对该问题的讨论尚需呼吁更多学术探讨的空间。就混杂文化个体而言,在中国当代文学中,目前只有海外流散文学与移民文学的创作与讨论公开涉及到族际交往与移民个体文化混杂身份的建构等话题,而中国当代多民族文学创作中对于大陆多民族“混杂文化”个体文化身份的讨论仍然是一个有待生成的过程。

《百年血脉》中最大的伏笔也是小说最深刻之处,在于对“我”的家族身份血统起源的解构,从另一方面来看,这种解构本身也是对一种混杂文化身份个体认同的积极建构。不难发现,小说中,历史与当下身份认同间的纠葛借由“我的外婆”、“我”的女儿与“我”的外公、“我”之间的观念分歧,构成了这部小说情节的叙事张力。尽管在有关混杂文化个体身份的建构过程中,家族血脉中的历史幽灵屡屡出现,但当我们从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来考量一个民族、一个区域的文化身份时,我们很难“板上钉钉”地说,你从来就是你所是,而不能是你所不是。又或者,随着时间的流逝,有关这个混杂个体的身份建构,其实也属于未来身份建构的一个幽灵或者幻影也不得而知呢?历史尚且如此,更何况小说?也因此,我格外赞同帕蒂古丽在小说后记中的观点:“小说中所展现的心理冲突只是来自于客观真实的一部分,但不是全部。包容才是这部小说的主旨,分歧消减后,更多的是虔诚的祈祷。”

再次来看《百年血脉》这部小说的意义,我以为,它通过讲述一个家族的混血家史,塑造了“我”、“我”的女儿、“我”的母亲等一系列生动具体的混血儿形象,并借由他们与家族血脉中总是古语话语中心结构的“历史幽灵”间的观念分歧、价值观博弈,在历经人生沧桑,穿透认同幻影的重重迷雾之后,方得以向我们揭示:我们当然属于我们的天性,但同时,我们也必然属于我们的选择。



峰时刻为选择个体身份的归属而焦虑苦恼一样,作为“混血儿”的共同命运,便在于如何穿过历史幽灵与现实选择交织而成的“认同幻影”,走出记忆的秘穴,如小说章节题目所预示的,如何在“迁徙”、“定居”、“逃离”、“融合”之后重新把握自我的人生走向,为一个处在文化夹缝状态的主体寻找合法的文化归属与社会认同。我想,这也是这部小说文本叙事之外的社会意义所在。

“我”的母亲在随“我”的太外公、外公、外婆以及“我”的舅舅、姨妈们逃荒来新疆的火车上,因为没有及时抓住“我”的舅舅,掉出车外的身体,致使后者死亡而发了疯。“我”的外婆因此从未原谅过她,并与“我”的太外公一起做主将她嫁给了并不同族的、比她大22岁的“我”的父亲。她始终沉浸在自责与对真实世界的无所适从中,她唯一感知自我存在的方式便是生育了“我”和“我”的兄弟姐妹们。无疑,疯癫的母亲是这个家族中不可言说的秘密。她的疯癫既延续着“我”的外婆有关“坏血”(不纯的血统)的家族诅咒,也意味着她在“我”父亲所主导的家庭关系中长期处于缄默与失语的状态。对“疯癫的母亲”、“缄默的母亲”的认同与否影响到“我”与兄弟姐妹的情感联系,并在深层意识中影响到“我”的婚姻选择以及“我”对子女的教育。小说中多次描写到“我”与“我”的兄弟姐妹面对这位疯癫母亲时所产生的复杂认同。

面对自己“隐晦的母亲”,承认她,克服对“受到损害”的母亲的恐惧,寻找属于自己的,既超越父权制又超越“受损”母亲范围和限制的母亲形象,从这个意义上讲,这本小说也可以被视作一部“我”的寻母之旅的小说,“我”如何选择置身于混杂文化的生存之中,面对来自“单一文化”环境的女儿完成此前并未有成功经验示范的母亲角色的塑造。小说的结尾,“我”的寻母之旅最终以向父亲回归而告终。“我”的母亲消失在边城寻而不得,就像是被这个家族占主导地位的父权文化所放逐,“我”离开边城前往浙江生活,完成“我”作为母亲身份的转型。2014年,“我”回到父亲的家乡喀什,似乎在历经身份的迷失、文化的冲撞以及寻母的困惑之后,再次理解并认同了“我”父亲的生活。作为一个混血的女儿,“我”既是我母亲的女儿,也是“我”父亲的女儿。

母系的血脉是《百年血脉》中非常重要的脉络,从“我”的外婆到“我”的母亲再到“我”,它的影响无处不在。然而,纯正的血脉从“我”的外婆嫁给“我”的外公后,便开始不纯了。“我”的母亲因为疯癫,未能对同样身为混血儿的子女在文化适应上做任何有效的引导与经验示范,这使得“我”在面对“我”与前夫的女儿苏菲娅时,对她由一种单一文化环境突然转向一种多元文化环境所出现的不适应,只能表现出情感上的理解,却未能建立起母亲的权威,而“我”在婚姻上的“离经叛道”则使得“我”对女儿的教育更丧失道德的权威感。

对于混杂文化处境中的个体生存,“我”与“我”的母亲一样,处于失语的地位。“我”的第二次婚姻像是对女儿父亲背弃最为确凿的证据,而这次婚姻的跨族性质,又使得女儿有关信众的“纯血

《匠人》与非虚构

□赵允芳

申赋渔这些年来,一直致力于非虚构的写作。从《不哭》到《逝者如渡渡》,从《一个一个人》到最近出版的《匠人》,已经出版了6本非虚构作品。他的非虚构写作,引起了越来越多人的关注。

现在的人们熟知和喜欢非虚构,因为它散发着真实动人的力量。在国内文学期刊中,《人民文学》首先倡导发起“非虚构”写作,并推出了梁鸿和李娟等一批有影响力的非虚构作品。李敬泽认为,小说的了不起,在于它曾经在“虚假”——“虚构”的基础上建立起了强大的“真实”的权威,但现在看来,似乎小说的这种权威性出了问题。其实,不妨直白一点说,在当下繁杂的现实变革面前,虚构想象性的文学,已经失去了想象力和概括力,显出了贫乏和疲态。而用事实说话,最大程度逼近真实和真相的非虚构写作,反而更有其力量。

在我的印象里,山西一直是非虚构文学、纪实、报告文学的传统文学重镇,尤其是在最近二三十年来,出了写非虚构文学、报告文学的作家赵瑜。他已经出版的10多部作品,无论在深度还是广度、写作技巧还是情怀境界,都使得非虚构类纪实文学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因此,我认为在赵瑜的号召和影响下,山西一批从事非虚构写作的中青年作家纷纷脱颖而出,这其中,就包括了郭万新这样的作家,不断受到文学界的充分肯定。比如,在2013年赵树理文学奖评选之际,首次设立报告文学奖项,获奖名单中就有作家郭万新的名字。

我知道郭万新从小生活在山西农村,他曾经挥汗如雨务农数年,三晋大地的苦与乐,他体会很深。后来,好不容易才进入城镇,一步步地写作,一步步地发展。这是一个典型的草根出身、却不断顽强超越自己的人。虽然有学历的局限,但并不影响他本人的努力和追求以及理想的实现。一时的困顿,也从来没有让他灰心丧气,可能有时候,挫折感会使他在文学道路上走得坎坷和无助,但他很顽强。我记得,他曾在一篇文章中介绍说,在2004年他参加过山西省青创会,当时,一些作家的新潮写法很受热捧、风头正劲,以至于他怀疑自己是不是太笨太土,写得太保守,使他怀疑自己的创作手法十分落后,因而感到迷茫悲观,几欲搁笔。好在他后来终于回过味儿来了,文学最重要的,不是外在的花哨的形式,而是内在的精神气度,是找到自己的根。这一点开悟,对他很重要,他从此更加执著,不管境遇如何改变,最终都没有放弃文学,而是踏踏实实、默默无闻地一路走来了。他除了获取赵树理文学奖,他的另一部长篇纪实文学《吉庄纪事》还获得山西省第五届“五个一工程”奖。这些鼓励都很重要,就像戴在他身上的小红花一样,鼓励着一个内心对自己有要求的作家奋力前行。从更高的层面考量,他获得的这些奖项,或许算不上最重量级的,但作为一位半生置身基层的作家,那就难能可贵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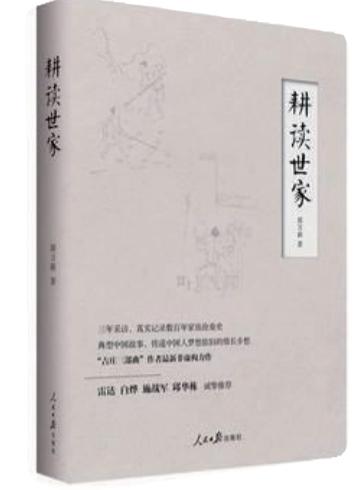
那时,我对他有所注意。我看到,郭万新获得赵树理文学奖的篇目是《2012:吉庄的三户人家》,他把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塞北小村庄展示给人们,折射了改革开放30余年农村社会所受到的巨大冲击。《吉庄纪事》则更是把吉庄近百年的历史,以文化编年和小史记的方法,将文学、民俗学、地理志、人类文化学结合起来,再现于读者面前,被一些评论家称为“一部农民中国的非虚构力作”。另一部《草根吉庄》则入选2015年全国农家书屋重点推荐书目,成为十分耀眼的作品。

由此可见,在郭万新的灵魂深处,他一直没有离开过养育他的那片深厚的黄土地,有多么厚重的土地,就会有多么厚重的人。在雁门关外桑干河畔那一座著名的古城——朔州,他的视线一直盯着他的父老乡亲,他脚下的大地、山川、河流,以及煤和煤的燃烧。以至于赵瑜欣慰地评价说:“郭万新成了吉庄人。”实践也证明,只要扎根生活、扎根底层,将视野投放到大地之上的人群里,走进他们的内心,文学之树就能结出该结的果实,郭万新拿出来的作品,也总是叫人感觉沉甸甸的。

山西作家早有自己的文脉和传统,开创了有名的“山药蛋派”,老一辈作家赵树理的《小二黑结婚》让人耳熟能详。很多山西作家写得很接地气的,都是脍炙人口的作品。后来,陕西陈忠实的《白鹿原》、路遥的《平凡的世界》,也给从事农村题材的作家很大启发和影响。近年来,非虚构、纪实类作品如《中国在梁庄》等,都很有影响,这类题材比较多,不胜枚举,几乎作家和喜欢文学的人都知道。

中国本来就是一个数千年的农业社会,千千万万的农民可谓创造历史的主角,近当

郭万新《耕读世家》



最厚重的是土地和人

□邱华栋

代文学选择农村为载体,顺理成章。我们这些作家,即使自己不是农民出身,祖辈、父辈也绝对出身农家,我们的骨子里流淌着乡愁的血脉,绵延不绝。不过,一个不容忽视的现象是,有时候,农民形象在一些文学作品中,成了愚昧、贫穷和守旧的代名词,比如,有些文学作品中的农民形象很不立体。他们的名字,动辄是狗剩、石头、王大、李二之类,全无一点文化内涵。因此,如何还原一个真实的中国乡村,就需要作家抛却偏见,去深刻了解中国乡村的历史,才能客观地看待乡村的现在,才能对乡村的认识不至于失之偏颇。古代的中国文学,尤其是明清小说,不少是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的形象居多,乡村社会史、生活史、人物史,几乎是一片空白,无疑是文学史的缺憾所在。早在1961年,历史学家翦伯赞一路踏访了内蒙古大草原后,曾经慨然万千地写下这样一段文字:“……这个历史学宝库,直到现在,还没有完全打开,至少没有引起史学家足够的注意。”引起他震撼的,就是沉淀在乡间民间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梁晓声曾经出版过一本著作《真历史在民间》,深刻表达了作家的满腔忧思,正如书中传达出的观点:一个社会好不好,或有没有希望,有多大希望,不仅看官员是怎样的官员,富人是怎样的富人,精英是怎样的精英,还要看到民间是怎样的民间。民间是万民所在,民间是万物生长。我想,郭万新一定从大地深处,从芸芸众生中,看到了某种契机,他寻找着自己写作的方向,他果然从这一路径,找到了自己通达成功的方法。

因此,阅读这本郭万新的呕心沥血之作,让我惊艳。这本书凝缩了中国北方农村600余年的历史,以山西清代翰林张炜家族的兴衰离合为素材背景,讲述了20余代,代代传续地耕读世家的命运传奇。从时间的深处,见证了朔州的一个小村庄,如何从明初移民开始,一直穿越了清代的烟云,再到民国的纷扰世事,再到新中国成立,以及改革开放的不同历史时期的沧桑变迁,其600年大历史、大事业,和小细节、小人物结合起来,全书始终贯穿了其“以儒起家、守道存诚”的文化内涵,既是一部恢弘厚重的北方乡村史,又是一幅浩瀚繁复的民俗风情画。通过书中描述的一张张似曾相识却又迥然不同的面孔,我真切地感受到,中国农民的伟大,中国传统有着不断再生的力量。的确,这本书写的正是传统农民主生不息的坚韧图存、家国梦想和文化内涵。

因此,郭万新的这本大书,情节真实生动,资料详尽珍贵,突破了“老题材、老人物、老语言、老情节、老结局”的“五老”窠臼,读来耳目一新,也赋予了鲜活的、当下的时代价值。郭万新以一种“中国味道的中国故事”,中情感的中国叙事,中国乡土的中国时间”,对600年历史进行了个性化的触摸,可以说,他的《耕读世家》正是一部具有中华文化底色和弘扬中国精神的非虚构文学作品,是一部无法忽视的作品。

《耕读世家》作为一部呈现历史内涵和时间魅力的纪实文学,将一个极具人类学、中国文化符号的典型意义的山西小村落的乡风、乡情,逐渐积淀成难舍难割、挥之不去的绵长的北中国的乡愁,这是郭万新超越了自己,也超越了别人的地方。

复存在,“我将真正成为流浪在城市里的孤儿”。

为给家乡立传,在后来长达5的时间里,申赋渔不断地从城市返回家乡,采访、搜集、追踪、回忆……可以说,他是以脚步和心灵的双重苦旅,完成了《匠人》一书。而在《匠人》一书中,处处可感那些即将与我们擦肩而过的悲苦,难以掩盖的深厚情谊与精神诗意。

扎灯匠忽然在自己手艺最为纯熟的时候放弃了这一切,每天牵着一个外乡的瞎子到处给人去算命,这自然招来了不解和嘲讽。但事后才明白,他这么做是为了报恩。还有雕匠对寡妇芳秀看似淡然实则刻骨铭心的爱情,更属人间绝唱。但随着乡土世界的凋败,这些诗性也被随之拔根,无所依附。值得注意的是,申赋渔在《匠人》中对这种诗性的失落,一直持以哀而不伤极为克制的笔调。他不渲染,这使他免于陷入一种简单的伤感和挽歌之中。

非虚构的真实和深刻,重新赋予文学以力量的同时,也担负着文化重建和唤回美德的重要功能。从整体上看,国内的非虚构写作还多少有些单薄、拘谨,对于一些题材的选择与触碰也不够开阔大胆,但相信这一点会很快得到改观。因为人们永远渴望真诚而深刻的写作。